附件2：

*（单位名称）* **2022**年面向中小企业 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

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

﹝2020﹞46号）要求，现对本部门（单位）2022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告如下：

本部门（单位）2022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 ××万元，其中，面向小微企业采购××万元， 占××%。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预留选项 | 预留比例（%） |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| 合同链接 |
| 1 | （填写使用公开招标、邀请招标、竞争性谈判、竞争性磋商、询价、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开展的采购项目名称） | （填写“采购项目整体预留”、“设置专门采购包”、“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”或者“要求合同分包”） | （填写预留给中小企业项目金额占项目总额的比例） | （实际采购金额即中小企业中标金额，精确到万元） | （填写合同公开的网址，合同中应当包含有关联合体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） |
| …… | …… | …… |  | …… | …… |

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明细

部门（单位） 名称：

日期：